

**SN**

#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SN/T 2461—2010

## 纺织品中苯氧羧酸类农药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Determination of the phenoxy acid pesticide residues in textiles—  
LC-MS/MS method

2010-01-10 发布

2010-07-16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 前　　言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附录 B、附录 C 和附录 D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青岛市纺织纤维检验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牛增元、罗忻、叶曦雯、汤志旭、宁霞、王东、曹文卿。

本标准系首次发布的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 纺织品中苯氧羧酸类农药残留量的测定

##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采用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LC-MS/MS)测定纺织品中7种苯氧羧酸类农药残留量的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纺织品中7种苯氧羧酸类农药残留量的测定。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

### 3 原理

试样经酸性丙酮溶液超声波提取,提取液浓缩定容,低温沉淀杂质后,用液相色谱-串联质谱(LC-MS/MS)测定和确证,外标法定量。

### 4 试剂和材料

除另有规定外,所用试剂均为分析纯。水使用符合 GB/T 6682 规定的一级水。

4.1 甲醇:HPLC 级。

4.2 丙酮:HPLC 级。

4.3 甲酸:88%。

4.4 乙酸铵:HPLC 级。

4.5 乙酸铵溶液:5 mmol/L。

4.6 苯氧羧酸类农药标准品:纯度≥98%,见附录 A。

4.7 标准储备溶液:分别准确称取适量的每种苯氧羧酸类农药标准品,用甲醇分别配制出质量浓度为 100 μg/mL 的标准储备液。

4.8 阴性样品提取液:用不含苯氧羧酸类农药残留的样品,按照 6.1 制备不同基质的阴性样品提取液。

4.9 基质匹配标准工作溶液:根据需要用阴性样品提取液(4.8)将标准储备溶液(4.7)稀释成适用浓度的基质匹配标准工作溶液。参考线性范围:1 ng/mL~100 ng/mL。

### 5 仪器与设备

5.1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配有电喷雾离子源(ESI)。

5.2 天平:感量 0.1 mg 和 0.01 g。

5.3 超声波发生器:100 W,工作频率 40 kHz。

5.4 旋转蒸发器。

5.5 锥形瓶:具磨口塞,100 mL。